

國立苑裡高級中學暑假學生家長聯繫函暨應注意事項

敬愛的家長：

113 學年度暑假自 114 年 7 月 1 日（二）起至 8 月 29 日（五）止；9 月 1 日（一）正式開學。本次暑假期間請家長隨時督促貴子弟遵守學校各項規定及提醒充分運用時間複習課業，並協助其選擇參與有意義、健康、安全的休閒活動，期盼有個充實、愉快的暑假，特提出幾點建議供家長輔導 貴子弟及同學參考。

- 一、參加旅遊宜結伴同行，事先應周詳準備才能確保安全。
 - 二、不涉足進出分子複雜是非多之撞球場、MTV、KTV、冰宮、電動玩具店等場所；舞廳、咖啡廳、酒家（吧）、茶坊等場所，易誘惑青少年，亦應避免涉足。
 - 三、不流連網際網路店，並避免利用色情網路、光碟、解碼器等接觸色情，確保身心健康。
 - 四、「愛自己、愛別人、珍惜生命」，提倡正當娛樂，以遏阻模仿網路危險遊戲導致之意外事件。
 - 五、防範溺水，應謹慎選擇水上活動地點，以免發生意外，造成遺憾。
 - 六、暑假打工時，應慎選場所並注意健康、安全、適當等原則，經家長同意，並向學校（生活輔導組）報備，切勿違法打工（如販賣違法光碟）或成為詐騙集團人頭戶；萬一發生受騙或誤入求職陷阱，可免費撥打行政院勞委會諮詢專線：0800-777-888 請求專人協助。
 - 七、不無照騎乘機車、酒後駕車或危險駕駛；有駕照騎乘機車必須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 八、暑假期間若仍有賃居學生，務必請家長及導師至賃居處所訪視環境安全，並提醒賃居生注意夜間返回租處之安全。
 - 九、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如洗澡、室內烤肉），保持室內空氣暢通；內政部消防署網站：https://www.nfa.gov.tw/cht/index.php?code=list&flag=detail&ids=593&article_id=8974「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防災安全診斷」可多加利用。
 - 十、不濫用藥物（如安非他命、K 他命、搖頭丸、FM2、一粒眠... 等毒品）。
- ※請多多關心您小孩，以免染上吸菸行為。依菸害防制法：未成年抽菸，處吸菸者三小時戒菸教育；任何人於學校等禁菸場所吸菸，最高處壹萬元罰鍰；提供菸品予未成年人，最高處五萬元罰鍰。
- ※檳榔子含有檳榔鹼故本身就是致癌物，即使不加紅灰、白灰、荖花、荖葉等添加物，嚼它

就是會致癌。

十一、不從事違法活動：飆車、竊盜、販賣違法光碟軟體、從事性交易（援交）、不良藝陣、幫派公開活動或參加不良組織等；不飲酒、不吸菸、不嚼食檳榔、不賭博、不違法上

傳不當影片、竊取他人網路遊戲虛擬貨幣及道具、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等。

十二、家長或學生如接獲可疑詐騙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應切記反詐騙 3 步驟：「保持冷靜」、「小心查證」、「立即報警或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尋求協助。刑事警察局「165 最新資訊&犯罪手法預防宣導」網站(<https://165.npa.gov.tw/#/>)，可供家長及各校師生下載參考運用。

十三、不私拍不雅照片或不當留言，更不應 PO 上網；同時應注意網路使用之認知素養並尊重個人隱私權益，避免觸法。

十四、預防新型流感，應注意個人衛生(正確洗手)及保健，生病時儘速就醫並在家休息，儘量避免出入公共場所。

十五、暑假期間如遇霸凌，學生或家長第一時間可向學校反映，本校校安電話 037-868399 或苗栗縣校外會投訴專線 037-329561、335885，我們將指派專人立即處理後續可能發生的霸凌行為。

十六、暑假期間學校各項活動期程規劃：

項次	活動項目	實施日期	備註
1	高三暑假輔導加一週加深加廣課	7/14(一)至 8/15(五)	不上課： 7/18(五)、7/25(五)、7/31(四)、8/1(五)
2	高二暑假輔導課	7/14(一)至 8/8(五)	不上課： 7/18(五)、7/25(五)、7/31(四)、8/1(五)
3	開學日	9/1(一)	註冊、開學、始業式

「事前的防範是功德，事後的彌補是遺憾」，凡事作周延的設計與規劃，不但事半功倍，更能減少意外的發生，在此預祝闔府有個愉快的假期。

此致

貴家長

國立苑裡高級中學校長 彭昕鎔 敬上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